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56-6379

聯絡人：丁苑婷

電 話：02-7736-6162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技(三)字第1080122117C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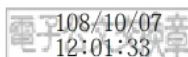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

主旨：「教育部推動大專校院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補助要點」，業經本部
於中華民國108年10月7日以臺教技(三)字第1080122117B號令修正
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全球資訊網-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[http://
edu.law.moe.gov.tw/](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/))下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
永達技術學院除外)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



108/10/07



1080020451